

# 沙坡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社会福利院西南楼二楼 209，邮编：755000；电话 0955—7630162，电子邮箱：sptqjshhbj@163.com）。

## 一、总体工作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0 年，沙坡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1635 条，其中通过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93 条，政务新媒

体平台公开信息 1542 条。行政发文共计 204 件，公开 41 件；公开本部门信息 130 条，全部通过政务新媒体平台发布，其中通过沙坡头区政府网站发布 27 条。

##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围绕疫情防控抓信息公开。**疫情暴发以来，我局主动扛起疫情防控重任，站牢在“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的前沿阵地，主动通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公开我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重要举措，为全区人民生命健康安全筑起一道钢铁防线。一是扼守入宁交通要道，在 4 条国省干线公路省界路段设立防疫检查站，联合 6 部门常态化驻站开展防疫检查；二是织密小区防控网络，疫情暴发初期，我局安排干部划片分区对各小区进行不间断巡查，督促物业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安排物业公司不间断播放疫情防控广播讯息；三是整治城乡环境卫生，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加大公共区域消毒频次，创造良好的抗疫卫生条件；四是严督细查建筑工地，每天抽查建筑工地，确保疫情期间防疫安全和生产安全持续稳定。

**2.围绕脱贫攻坚抓信息公开。**为如期实现人民群众“住有所居、居有所安”目标，我局迅速打响住房保障百日攻坚战，组建脱贫攻坚危房改造工作专班，深入各个乡镇督查脱贫攻坚工作并及时公示公开全区危房改造进度，联合各乡镇对农村房屋采取拉网式排查鉴定，共排查鉴定农村房屋 68386 户，其中 B 级以上安全住房 62444 户，C、D 级危房 5942 户如期“清零”，危房改造 680 户全部建成入住，并对无安全住房或

住房拥挤的 870 户群众采用公共租赁住房予以安置解决并及时公示住房信息。

**3.围绕项目建设抓信息公开。**本着“阳光操作，公开透明，规范运行”原则，在项目前期设计阶段，广泛征求沿线群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建议，结合收集意见补充完善项目建设方案。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项目建设计划、项目审批结果、招标过程、征地拆迁管理、施工过程管理、设计变更管理、质量检查结果、合同履行情况、建设资金使用、竣（交）工验收结果”十公开制度，打造“阳光工程，廉洁工程”。**一是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对南槐苑小区等 46 个老旧小区排水管网、路面硬化铺装、外墙保温、屋面防水、路灯及监控设施配套等基础设施和楼体进行了改造提升，目前已全部完工，惠及群众 1.55 万户。**二是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完成 2018 年第二批和 2019 年 22 条 94.2 公里农村公路、6 个危桥改造项目、2 个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及校党公路水毁修复项目等续建项目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三是商业开发项目。**开工建设恒祥壹号院等商业开发项目 10 个，总建筑面积约 60 万平方米，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 亿元。**四是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分别争取资金 1500 万元和 200 万元，实施东园美丽小城镇建设项目和白桥村、羚和村美丽村庄项目，完成柔石路、李姚路道路和外立面改造及美利渠南排水铺设，建成美利市场内服务用房主体和二次结构，为改善城乡面貌、优化人居环境、建设宜居宜业沙坡头区提供了有力支撑。

**4.围绕房屋征收抓信息公开。**牵头实施重大交通项目房屋征收，在征收范围内张贴公告，公开项目房屋征收方案（征求意见稿），评估报告、征收方案、评估机构选定结果均在沙坡头区政府网站公开发布。棚户区改造项目继续实施城中村遗留户等遗留项目6个，完成房屋征收117户，实施了滨河镇水源地保护区大板村3-9队村民搬迁项目，完成房屋征收613户。完成中兰高铁、乌玛高速项目房屋征收工作，精准指导施工单位有序复工，项目建设顺利推进。提前开展国道338改线工程、下河沿黄河公路大桥红线房屋拆迁情况调查摸底，启动房屋征收方案起草工作，为后期快速推进征地拆迁工作打好基础。

**5.围绕综合事务管理抓信息公开。**在局机关办公楼悬挂展板，对机关主要职责、岗位监督台等内容进行公开；利用电子屏和自助查询机积极宣传政务公开工作，在综合办公室设立公示栏，对局重点工作进度、财务管理、党员公开承诺、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领导干部任前公示等内容进行公开；紧紧围绕区创城办、创卫办工作部署，制定印发了《沙坡头区“生活环境工作推进组”创建全国文明城市2020年工作方案》和局内部工作分工方案，积极发动物业公司设置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宣传栏（牌）111个、提示牌334个，小区内张贴公益广告140张，发放创城宣传材料1378份，有效提升了居民对“双创”的知晓率。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0年沙坡头区住房

城乡建设和交通局没有依申请公开文件。

**（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一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标识，按照“谁制发、谁提出，谁审查、谁办理，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依法、及时、高效的原则，在公文制发的过程中同步确定其属于“此件公开发布”“此件删减后公开”“此件依申请公开”“此件不公开”4种属性中的1种，凡不是“此件公开发布”的，一律要写清楚原因。二是制定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实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杜绝一切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政府信息。

**（四）健全监督保障机制。**定期自查政务网站、微信、微博公众平台信息发布是否准确权威，是否存在不适言论等问题，是否存在废止和失效文件还留政务网站和微信公众平台上，是否存在所发布的信息涉密和存在敏感信息，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0	9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7	0	12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	-20	0
行政强制	2	-2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	3540018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沙坡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长足进步，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还不到位，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涵盖面不够，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公开的信息内容有时不够及时。**二是**各科室在政府信息公开中的沟通协调不够，群众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参与度和知晓率还不高等问题。

在今后的工作中，沙坡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一是**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政务公开加强政务服务的意见》、《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二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公开方式，保证公开信息的及时、准确和全面，不断提升公开信息质量，逐步扩大信息公开的覆盖面。

**三是**提高干部职工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的管理和维护等业务技能培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真正把沙坡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为沙坡头区经济建设做出更大贡献。